

# 國立交通大學八十七學年度第三次交通管理委員會會議記錄

日期：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二日(星期三)中午十二時十分

地點：電子資訊研究大樓三〇九會議室

主席：張總務長新立

記錄：溫淑芬

出席：林振德、邱俊誠、陳仁浩、陳衛國、莊明振、鄒永興、楊金勝、朱粵林  
吳宗修、李崇榮(歐旭斌代)、黃習能、邵建昌(李幸娥代)

列席：劉富正

請假：沈華榮、蔣崇禮

甲、報告項目

一、主席報告(略)

二、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(一)有關第一案、第二案決議：學生汽車識別證核發數量是否考量增加

及是否比照往年保留車位供新生申請；決議：1. 依停車調查報告請學生會以不影響教職員工停車需求情況下，提出停車建議案。

執行情形：已委請學生會調查及分析評估(如附件一)。

(二)有關第三案決議：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申請方法請駐警隊與陳衛國

委員聯繫研擬申請方法草案。執行情形：已與陳委員聯繫並請學生會研擬草案(如附件二)。

(三)有關第四案決議：汽車停車識別證未黏貼者是否全數換發，決議暫

緩實施，於下次會議提出修訂「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」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。執行情形：已提出修訂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。

(四)有關其他決議事項：1. 工四館停車場內之教職員工專用停車位與臨

時停車位之分配數量，請檢討是否合適並請駐警隊加強管理。執

行情形：已請駐警隊加強管理。

2. 學生腳踏車、機車均應規定貼識別證，避免畢業後滯留校

園造成清除困難。執行情形：已惠請生活輔導組協助辦理。

### 三、駐警隊報告

(一)光復路與大學路路口已安裝「國立交通大學」指示牌。

(二)大學路上「請將機車停放C棚」指示牌脫落，已請廠商固定。C棚內壁牆FRP板脫落八塊，已請廠商換新。

(三)B棚圍牆鐵管門脫落水泥柱鉸鏈變形，已請廠商換修焊接並上鎖管制。

(四)NDL後方機車道反射鏡遺失，已請廠商重新安裝。

(五)綜一館B1、B2汽車道溝蓋脫落，已請廠商整修焊接。出口處防撞護條損壞已換新。

(六)南大門機車道路口處地面水泥剝落，影響行車安全；已請廠商改鋪柏油路面。

(七)靠藍球場旁(原葉家空地)已整地完成準備設置停車場。

(八)原勝利幼稚園路口已加設往H棚機車棚指標。

(九)全校腳踏車架已改裝不銹鋼車架，共裝設805個，並請生活輔導組配合宣導辦理發放腳踏車識別證，已便爾後請外工班清理久滯不用腳踏車時之識別。

(十)查獲偽造本年度教職員工汽車識別證3件，影印偽造學生長時停車識別證5件，識別證借予他人使用6件。

(十一)八十七學年度機車停車識別證發放張數(如附件三)。

(十二)八十七學年度汽車停車識別證發放張數(如附件四)。

(十三)八十七學年度教職員工及學生計次汽車識別證發放張數(如附件五)。

(十四)空大與進修班、學分班申請短期臨時停車識別證統計表(如附件六)。

(十五)87年7月1日至88年4月30日收支明細表(如附件七)。

(十六)教職員與學生人數統計表(如附件八)。

(十七)86、87學年度學生汽車識別證發放張數統計表(如附件九)。

(十八)本校汽機車停車位分佈統計表(如附件十)。

## 乙、提案討論

一、案由：「國立交通大學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」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夜間汽車停車識別證及借道汽車通行識別證二種識別證均未曾發放，建議將相關條款刪除。

2. 85.1.4 起實施校園全面禁行機車，建議將相關條款修正。

3. 88.3.1 起停止互惠單位互惠，建議將相關條款刪除。

4. 修正草案詳如(附件十一)。

決議：增加校友汽車停車識別證相關條款(第六條第3項、第九條、第十五條第2項)，其餘通過並提行政會議。

二、案由：「國立交通大學校園汽車停車收費要點」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夜間汽車停車識別證僅限夜間及假日才能停放車輛，於執行上及需

求上均有困擾，故未曾發放，建議將相關條款刪除。

2. 借道汽車通行識別證，隨光復校區西區土地將徵收完畢而無發放之必要，建議將相關條款刪除。

3. 為考量車流量，建議將入校免收費時間由一小時改為入校即收 20 元。

4. 修正草案詳如(附件十二)。

決議：汽車停車識別證規費修正如下：

教職員工汽車停車識別證申請第一張規費\$1,200 元，申請第二張規費\$2,400 元。

廠商汽車停車識別證規費調漲為\$3,600 元。

校友汽車停車識別證規費調整為\$600 元。

臨時汽車停車收費改為 4 小時內 20 元，8 小時內 40 元；以此類推計費。

上列各項規費調整提行政會議討論。

三、案由：88 學年度大學部一年級是否發放機車識別證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 87 學年度第二次學務處、總務處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提交通管理委員會討論後實施。

2. 可考慮規定停放某一特定區域，如 C 棚。

決議：暫不考慮開放。

四、案由：學生發放機車識別證可否依宿舍區分區停放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學生於網路上反應 A 棚、E 棚、F 棚機車棚容量不足，要求學校加蓋停車棚及設法解決機車停車問題。

2. 本校機車棚停車位統計表如下：A 棚:390、B 棚:25、C 棚:770、D 棚:1200、E 棚:580、F 棚:800、外工房後方：77 及 H 棚:396 共計:4238 位。

3. 依生輔組統計今年學生機車識別證發放 3353 張，教職員工機車識別證 739 張，長時機車識別證 218 張，共計 4310 張，機車停車位應該足夠。

4. 為疏解 A 棚、E 棚、F 棚機車容量問題，建議新生機車請停放 C 棚，七、八舍、女二舍同學請停放 D 棚及 E 棚，12 舍、研二舍同學請停放 H 棚，並於機車識別證上區分停放區域，未依區域停放者由駐警隊執行取締或拖吊。

決議：暫不考慮分區停放。請駐警隊加強取締機車棚內之違規停車並請評估 H 棚之停車使用狀況。

五、案由：違規機車之處理，以前處理均有工作費，現今僅協辦單位（外工班）有，承辦單位（駐警隊）卻沒有，建議交通管理委員會考量是否提撥工作費給予承辦單位。

說明：依據 87 學年度第 2 次駐警隊座談會決議辦理。

決議：請總務處與會計室協商。

六、案由：如何有效規範空大、學分班及進修班等臨時停車證（普卡）使用事宜，

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 87.9.10 八十七學年度第一次交通管理委員會案由五決議；

短期學分班、進修班等仍採預購票卡方式為主。

2. 目前同仁反應普卡有浮濫使用情形，並有取締違規使用之記錄。

3. 學生持有計次停車識別證為節省停車費用，於出校時拿普卡予警

衛人員(未超過 20 元用黃卡，超過 20 元或停放數日者則改拿普卡)。

4. 空大或各系所助理未有效管理，將普卡拿給學生使用。

5. 進修班學員常於不是上課時間確使用普卡進出校門。

決議：□停止發行普卡，爾後空大、學分班及進修班等均按臨時停車規定收費。

□在職專班及 EMBA 學生則比照校友停車識別證。

七、案由：校友停車識別證發放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 87.9.10 八十七學年度第一次交通管理委員會案由三決議；

另行製作校友專用通行證，此證僅限假日使用(時間為星期五下午六時至星期日晚上十二時止)其於時間依規定收費。

2. 此證之車輛夜間不得停放於本校內。

3. 停車證規費仍為每年新台幣 1,200 元。

決議：校友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時間仍限假日使用，停車證規費調降為\$600 元。

八、案由：如何加強管理女二舍及電資大樓前違規停車問題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女二舍前加設告示牌告知「請其將車輛停放於管二館停車場，違者將加強取締」。電資大樓前在以不影響行車動線下可考慮在停車場旁路邊改劃白線。

丙、其他議決事項

1. 88 學年度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光復校區發放 400 張，博愛校區發放 40 張，共計 440 張。
2.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分二階段發放，第一階段光復校區發放 280 張，博愛校區發放 28 張。第二階段光復校區發放 120 張，博愛校區發放 12 張。發放比例按博士班 75%、碩士班 20%、大學部 5%分配。
3.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僅限停放籃球旁新建停車場、運動場至研二舍路段、管二館停車場及工四館停車場，其餘停車場皆不可停放。
4.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發放方式以申請制為主，相關申請作業辦法請學聯會與駐警隊聯繫。
5. 學生計次停車證是否發放，於下次會議再做考量。